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2027-2028小劇場系列演出團隊徵選計畫

一、辦理目的：

- (一) 為符合「高雄春天藝術節」及「正港雄有戲」優質、多元創新之文化精神，推廣小劇場藝術，並扶植青年表演藝術團隊創作，辦理本徵選計畫。
- (二) 為更貼近團隊節目製作週期及宣傳行銷等期程，並於創作開發階段與主辦策展方、市場觀眾直接溝通對話，本計畫「高雄春天藝術節小劇場系列」以跨2027~2028年度方式執行。
- (三) 力求發掘新生代團隊，拓展藝術人才交流，累積多元行銷、製作經驗，增加年輕藝術者工作經驗，為台灣的藝術推動挹注新活力。
- (四) 為持續發揚小劇場創作精神，如本質、文本、形式、手法、角色等，多方展現小劇場專屬特色，支持小劇場長期健全發展。
- (五) 將安排創作顧問及審查委員透過創作陪伴過程，給予小劇場更精進專業的作品發展。相關費用由本局支付，入選團隊須配合規劃各階段訪視評鑑期程。
- (六) 本局（含創作顧問及審查委員）保有擇優入選及決定最後補助金額之權利。

二、徵選內容：

(一) 2027-2028高雄春天藝術節小劇場系列

1. 申請資格：全國登記立案滿一年以上(即2025年8月27日前立案)之藝文團隊，有售票公演經驗者。

2. 徵選條件：

為鼓勵團隊持續創作富創意、實驗性、完整性、市場性、具藝術教育推廣之多元形式作品，本次徵選鼓勵具下列內容特質之作品，得為優先入選考量對象：

- A. 強調文化平權及共融藝術展演創作，得結合具有專業或相關經驗之團隊/個人合作：如不同障礙族群、不同年齡波段（青少年或樂齡

銀髮)、藝術療癒、職能治療、心理諮商等。

- B. 以當代社會現象、人文歷史、生態文化、多元社區特色、在地觀察等作為創作題材。

3. 徵選類型：

- A. **第一類-經典再製**：需有別於過去演出之明顯大幅度改編或重製，並於計畫書中詳細說明。
- B. **第二類-全新創作**：已完成製作及演出規劃，惟尚未進行任何正式售票演出之原創作品。須於2027高雄春天藝術節首演，並不得於高雄春天藝術節前或期間（2-7月）安排國內其他城市全部或部分內容之售票演出，惟事前經本局同意者除外。
- C. **第三類-創作孵育（試演—階段性呈現）**：已有初步節目架構之原創作品，包含作品概念與內容架構、製作模式及行銷推廣之可行性等。須於2027年上半年以試演形式進行階段性成果展現。階段性呈現不納入2027高雄春天藝術節正式節目及宣傳。作品並不得於該年度高雄春天藝術節前或期間（2-7月）安排國內其他城市全部或部分內容之售票演出，惟事前經本局同意者除外。

4. 計畫經費（撥付期程及需繳交資料說明如附件一）

（1）三類補助類別，徵選作品僅能自選其一：

- A. **第一類-經典再製**：每案最高核定製作經費（新台幣，下同）50萬元（含5萬行銷售票獎勵），分兩期撥付。本局（含創作顧問及審查委員）保有擇優入選及決定最後補助金額之權利。
- B. **第二類-全新創作**：每案最高核定製作經費（新台幣，下同）70萬元（含5萬行銷售票獎勵），分兩期撥付。本局（含創作顧問及審查委員）保有擇優入選及決定最後補助金額之權利。本局（含創作顧問及審查委員）保有擇優入選及決定最後補助金額之權利。
- C. **第三類-創作孵育（試演—階段性成果展現）**：每案核定階段性呈現製作經費10萬元，並於2027年上半年試演，經最終評定入

選「2028高雄春天藝術節小劇場系列」，每案最高核定製作經費60萬（含5萬行銷售票獎勵）。本局（含創作顧問及審查委員）保有擇優入選及決定最後補助金額之權利。

(2) 執行期程：於2027年3～6月演出（2027高雄春天藝術節期間，本局得依場館檔期與計畫執行需求協調議定之）。

(3) 演出場次：

- A. 第一類-經典再製：售票公演場次至少兩場，售票收入歸團隊。
- B. 第二類-全新創作：售票公演場次至少兩場，售票收入歸團隊。
- C. 第三類-創作孵育：入選團隊共同匯製1場試演場，每作品演出長度至多20分鐘。

(4) 行銷售票鼓勵機制：第一類-經典再製及第二類-全新創作入選團隊需自行辦理行銷宣傳、公關活動、異業連結及相關推廣活動，並無償配合本局各階段之行銷宣傳安排。實際銷售張數達開賣票券總張數之85%以上（扣除貴賓票券、10元券及其他不可售座位），經核算售票系統報表確認後，予以鼓勵金額5萬元，同第二期款項驗收撥付。第三類-全新製作最終入選團隊於2028高雄春天藝術節，亦採相同行銷售票鼓勵機制。

(5) 入選團隊各階段預算如超過本局提供之製作費，得另尋其他補助或贊助經費來源。

(6) 入選團隊須提供至少1位製作人/執行製作負責聯絡本計畫行政、製作、宣傳及技術協調等事宜。團隊需自行辦理演出、行銷策略擬定、行政、硬體、票務、前台服務及場地復原等事宜。

(二) 2027正港雄有戲系列

- 1. 申請資格：高雄市登記立案之藝文團隊。
- 2. 計畫經費：每案核定製作經費40萬元，分兩期撥付。

(1) 執行期程：於2027年9-11月演出(本局得依場館檔期與計畫執行需求協調議定之)。

(2) 演出場次：售票公演場次至少兩場，售票收入歸團隊。

- (3) 入選團隊各階段預算如超過本局提供之製作費，得另尋其他補助或贊助經費來源。
3. 戲劇、舞蹈、音樂類等各表演藝術類別及演出形式均可申請。
4. 入選團隊須提供至少1位製作人/執行製作負責聯絡本計畫行政、製作、宣傳及技術協調等事宜。團隊需自行辦理演出、行銷策略擬定、行政、硬體、票務、前台服務及場地復原等事宜。
- (三) 每一提案單位可以同一案件或不同案件同時提案兩項計畫，然考量實際執行狀況，決選結果倘經入選「2027-2028高雄春天藝術節小劇場系列」者，視同放棄「2027正港雄有戲系列」。

三、辦理期程及審查流程：

- (一) 收件起訖日：2026年8月27日起至9月28日17:00止，一律採線上收件，於『高雄市表演藝術花園』網頁投件。
- (二) 初審：本局進行線上資料資格審查，並邀請各類別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進行綜合審查，選出進入複審團隊，預計2026年10月中旬公布入圍複審簡報名單。
- (三) 複審：本局將於2026年10月下旬安排進入複審團隊口頭簡報及討論答詢，簡報時間每團8分鐘為限，並由審查小組進行綜合審查，複審團隊需派代表親至高雄市文化局簡報。預計2026年11月上旬公告審查結果。
- (四) 撥付款項期程：
1. 2027-2028高雄春天藝術節小劇場系列
- A. 第一類：入選團隊於2027年1月18日前提提交修正計劃書，並於簽約完成後一個月內撥付第一期款（核定製作經費之60%）。第二期款於完成演出後撥付第二期款（核定製作經費之40%）。
- B. 第二類：入選團隊於於2027年1月18日前提提交修正計劃書，並於簽約完成後一個月內撥付第一期款（核定製作經費之60%）。第二期款於完成演出後撥付第二期款（核定製作經費之40%）。
- C. 第三類：入選團隊於2027年1月18日前提提交修正計劃書，並於簽約完成

後一個月內撥付核定階段性呈現製作經費。經最終評定入選「2028高雄春天藝術節小劇場系列」於簽約完成後一個月內撥付第一期款（核定製作經費之60%）。第二期款於完成演出後撥付（核定製作經費之40%）。

2. 2027正港雄有戲系列：入選團隊於2027年2月25日前提交修正計劃書，並於簽約完成後一個月內撥付第一期款。

四、 審查重點：

- （一）展現多元創新風格，有助提升小劇場觀賞人口。
- （二）計畫完整度。
- （三）製作團隊陣容。
- （四）具體可執行之演出計畫。
- （五）具體可執行之行銷推廣規劃(請參閱附件一之預定宣傳期程表，規劃宣傳執行期程(如主視覺、劇照、宣傳影片等))。
- （六）經費合理性。

五、 申請方式：

- （一）本計畫採線上申請，於「高雄市表演藝術花園」(<http://art-garden.khcc.gov.tw>)註冊會員帳號後，依照相關流程填寫資料及上傳檢附文件，方完成申請程序。
- （二）線上填寫資料列表及徵件網頁畫面詳如附件。

六、 演出地點及檔期：

- （一）駁二正港小劇場(座位數約220席)/高雄駁二藝術特區蓬萊區 B9倉庫。
- （二）春藝小劇場演出時間檔期（暫訂，依場館檔期與計畫執行需求協調議定之）：
 - 1. 2027年3月23日~28日
 - 2. 2027年5月4日~9日
 - 3. 2027年6月1日~6日

4. 2027年6月21日~27日：第三類-全新創作入選團隊共同匯製1場試演場。
- (三) 第一類-經典再製及第二類-全新創作入選團隊須接受演出檔期之協調，每一團隊員可使用劇場日為週二至週日為原則，如需更多場次可於申請計畫提出。
- (四) 第三類-全新創作入選團隊須接受試演場檔期之協調，團隊共同使用劇場日為週二至週日為原則，如需更多場次可於申請計畫書中提出。舞台燈光音響等技術以正港小劇場基本配置為主。
- (五) 演出檔期如因配合政策或辦理重大活動需調整時，由本局另行安排演出日期、地點。

七、入選團隊應配合事項

- (一) 演出計畫書應配合複審委員建議修改調整，並送本局備查以簽約。若未於指定時間內完成修改並簽約，視同放棄入選資格。
- (二) 本案計畫執行、撥款及核銷等，依入選後所簽訂之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 (三) 若未依計畫內容執行(含製作、演出規模、行銷等)或未配合本局宣傳期程提供演出文案、宣傳照等相關資料，致影響整體行銷，本局概不協助宣傳，亦不列入次年徵選對象資格，並得視情節輕重撤銷該案。
- (四) 如團隊遇不可抗力之因素而更動製作、演員群，需事先向本局報備，經核准後執行。
- (五) 創作陪伴制度：入選團隊需參加本局（含創作顧問及審查委員）所召開製作進度會議，針對本案執行方式進行說明，籌備過程中本局得要求了解入選團隊製作進度，演出時需提供票券供創作顧問及審查委員評鑑用。
- (六) 相關平面及電子文宣資料上均須列本局為主辦單位，並配合使用本局指定主視覺及宣傳相關規範。
- (七) 入選團隊需使用本局指定之售票系統，並自行與其簽約，相關手續衍生費用及稅務，由入選團隊自行負擔。

- (八) 入選團隊應辦理演職人員至演出結束期間之相關保險，如未依規定辦理保險、保險範圍不足或未能自保險人獲得足額理賠，其損失或損害賠償，由入選團隊自行負擔，並依契約條款扣減撥付經費。

八、 著作權

- (一) 入選團隊應擔保其申請計畫內容及演出成果無侵害他人著作權之情事，若因前開情事致本局權益受損或受連帶賠償請求之損失，入選團隊應對本局負全部賠償責任。
- (二) 本案所得之成果資料，其著作權屬於入選團隊，惟配合本局辦理藝文宣導，本局得以各種方式無償使用，入選團隊應與其員工或其他有關第三人約定，確保本局享有上述權利。

九、 其他

- (一) 入選「2027-2028高雄春天藝術節小劇場團隊徵選計畫」者，日後以本案製作進行巡演時，需於文宣及相關文件註明「本節目為2027-2028高雄春天藝術節小劇場系列節目」。
- (二) 本計畫若有未盡之處，本局有權修正，並有最終解釋權及裁決權。

※其他注意事項請參附件計畫，如有相關問題歡迎洽詢本局表演產業中心江小姐
07-2225136#8836

十、 附件

附件一、入選團隊行銷及製作預定期程表(暫定)

項次	執行項目	期程	執行內容
1	簽約&確定演出團隊	2027.1月	依複審委員建議修改調整後，提送修正後企畫書
2	簽約後1個月內	2027.1月	繳交劇本完整稿及演員合作意向書。
3	宣傳期程配合 (繳交宣傳照片、文案、演出資訊等)	2027.1月	1. 參與行銷會議。 2. 繳交宣傳文案、劇照提供等。
		2027年1-4月	1. 配合主辦單位期程，須繳交資料如下： (1) 處理及繳交票券開賣資訊，並配合藝術節期程，辦理售票系統簽約、開賣等行政作業(含早鳥期間)。 (2) 2027年1月18日前 ，繳交各團主視覺、DM 設計稿、文化高雄刊物稿(單頁及半頁各一，須含文案)、燈箱稿等。 (3) 繳交自我推薦影片。 (4) 提供實體文宣(DM、海報)、網路文宣素材(EDM、BANNER、IG、FB 文案及即時影像)。 (5) 新聞稿：於 2027年2月15日前 ，提送300字、800字兩種版本，並須安排不同新聞亮點，如節目創作發想特色、製作及演出團隊等 (6) 自行辦理講座、工作坊等。 2. 團隊須自行安排或配合主辦單位規劃項目如下： (1) 定裝照拍攝 (2) 宣傳影片拍攝 (3) 錄製口播錄音檔案 (4) 電台專訪 (5) 至少1場推廣活動(講座或工作坊)

4	團隊製作期	直到演出	1. 安排至少1次讀劇會議。 2. 安排至少1次看排評鑑會議(本局得視看排狀況增加評鑑會議次數)
5	繳交成果報告 第二期經費撥款	最後一場次結 束後一個月內	需繳交核銷資料為領據、實際支用經費明細表、全案活動成果報告(含票房結算表)。(參照契約)

※ 以上為暫定內容，期程及項目均以實際執行情形為準。

附件二、計畫書參照格式

本計畫提送申請採【線上申請】，請於「高雄市表演藝術花園」(<http://art-garden.khcc.gov.tw>)申請帳號後填寫，計畫書內容應包含如下

一、案件簡介及申請資料

節目名稱	☐ 第一類經典再製 ☐ 第二類全新製作 ☐ 第三類創作孵育				
演出場地	駁二正港小劇場				
演出時間 (至少二場售票演出，若需更多場次請自行增加表格)	序位1	例：3/23~3/28			
	序位2	例：5/4~5/9			
	序位3	例：6/1~6/6			
申請團隊					
立案地址					
通訊地址					
成立日期		社團登記證 字號		團體統一編號	
負責人	姓名： 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		聯絡人	姓名： 電話： 電子信箱：	
經費預算（請用阿拉伯數字填寫；金額以新台幣計）					
支出	計畫總預算（支出金額合計）			\$	
收入	票房收入		\$		
	自籌款項		\$		
	其他收入		\$		
	本局補助		\$		
近二年獲政府或國家藝術基金會補助紀錄及金額(本局部分免填)					茲聲明申請書上所填資料及提供之相關附件均屬事實
年度	補助單位	活動名稱	補助項目	補助金額	

					(申請單位印鑑章、負責人簽章) 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	--	--	--	--	----------------------------------

二、收支預算明細表

三、計劃書

- (一) 計畫緣起
- (二) 劇本大綱
- (三) 作品特色構想、節目長度
- (四) 目標觀眾分析
- (五) 製作團隊介紹
- (六) 演出人員介紹
- (七) 製作進度表
- (八) 票價結構
- (九) 自籌經費規劃
- (十) 推廣行銷規劃
- (十一) 近年演出成果影音資料
 1. 最近二年辦理重要活動紀錄【請加註說明】
 2. 過去演出活動照片【請加註說明】
 3. 可供委員評核的影音資料，請先上傳 youtube，設定私人/公開的瀏覽權限，並將影片連結貼上於線上申請相關欄位。

四、檢附文件上傳

- (一) 團隊立案證明
- (二) 最近一年度報稅證明
- (三) 製作團隊介紹(完整介紹+照片)
- (四) 演出人員介紹(完整介紹+照片)
- (五) 近年演出成果影音資料：最近二年辦理重要活動紀錄及過去演出活動照片【請加註說明】
- (六) 合作對象之合作意向書(申請2027-2028小劇場團隊徵選計畫需檢附)

編輯案件簡介與申請資料

表演藝術花園網頁
徵件投件畫面示意

案件簡介與申請資料		收入明細表		預算明細表		計劃書		檢附文件		送出申請	
● 提醒：請積極使用最下方的「暫存」按鈕保存已填寫的內容，全部填寫完成後請務必點選「儲存」按鈕驗證資料。											
* 申請單位：	傑園_團隊測試帳號										
* 立案縣市：	臺北市			* 申請類別：	輸入申請類別，如無分類請填寫：無						
* 節目名稱：	輸入節目名稱										
* 製作新舊：	☐ 舊作(精華再製) ☐ 新作(原創、改編) ☐ [限春藝小劇場計畫] 創作孵育(階段性呈現)				* 演出場地：						
* 演出場次：	0			場	* 票別：	☒ 售票 ☐ 免票					
* 票價(元)： 請輸入票價，如：600。 票價(元) 加入											
* 演出類型：	請輸入演出類型，如現代戲劇、傳統戲劇、音樂等。										
* 活動時間：	2027-04-03 至 2027-04-18										
請參考上面的活動時間，填寫可演出的場次。至少演出三場，若需更多場次加註說明。例：5/1 9-19:30；5/20-14:30。											
* 演出類型：	請輸入演出類型，如現代戲劇、傳統戲劇、音樂等。										
* 活動時間：	2027-04-03 至 2027-04-18										
* 演出時間：	請參考上面的活動時間，填寫可演出的場次。至少演出三場，若需更多場次加註說明。例：5/1 9-19:30；5/20-14:30。										
演(展)出人數：	0			人	工作人數：	0			人		
* 立案地址：	臺北市 中正區 test										
* 通訊地址：	臺北市 中正區 test										
* 成立日期：	2020-01-31										
* 社團登記證字號：	test										
* 團體統一編號：	輸入團體統一編號										
* 團體統一編號：	輸入團體統一編號										
* 負責人姓名：	王小明				* 負責人電話：	09555555					
負責人傳真：	輸入負責人傳真				* 負責人Email：	輸入負責人Email					
* 聯絡人姓名：	testtest				* 聯絡人電話：	test					
聯絡人傳真：	輸入聯絡人傳真				* 聯絡人Email：	輸入聯絡人Email					

◆申請類別：

請填：

1. 春藝小劇場

2. 正港雄有戲

◆演出場地請填駁二正港小劇場

◆演出類型請依節目填寫：戲劇、音樂、舞蹈...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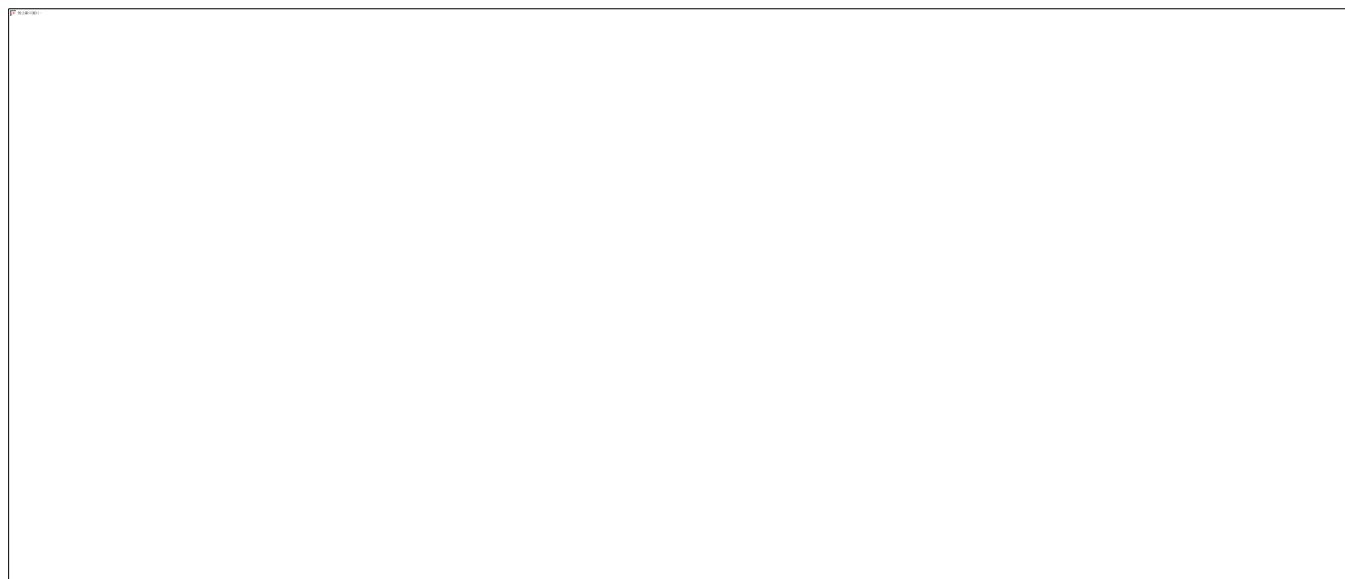
◆活動時間請選擇：2027年3月23日~28日、2027年5月4日~9日、6月1日~6日或其他期待之檔期（*確定檔期時間須由文化局安排協調之）

演出簡介：

* 主要展演人員：	請依次填列有關人員如藝術總監、製作、編導、指揮、演奏首席、演員(奏)者、展出者及其他等主要展演人員，範例如下：藝術總監：王○○、製作：○○○、編導：○○○、指揮：○○○、首席：○○○、鋼琴：○○○ (←樂器：演奏者)、演員(奏)者：○○○、○○○ 展出者：○○.....
* 內容特色簡述(限300字內)：	請簡述演奏曲目、戲(舞)碼、展出主題、特色、其他內容，範例如下：戲(舞)碼：○○○...；展覽主題：○○○...；演奏曲目：○○○、○○○、○○○...；特色：(接續說明) ...
* 內容特色詳述：	請輸入內容特色詳述
(演出者)獲獎及過去二年展演經歷：	經歷多者請舉重要者5~6項條例式繕打，範例：1、○○年○○○活動(斷行接續說明) 2、○○年○○○機關○○獎(斷行接續說明) 3、...

申請單位簡介：

* (申請單位)獲獎及過去二年展演經歷：	test
-----------------------------	-------------



收入明細表

新增

案件簡介與申請資料 收入明細表 預算明細表 計劃書 檢附文件 送出申請

收入項目	類型	金額	說明	順序	操作
收入金額合計(E)		0			

編輯計劃書

案件簡介與申請資料 收入明細表 預算明細表 計劃書 檢附文件 送出申請

● 提醒：請積極使用最下方的「暫存」按鈕保存已填寫的內容，全部填寫完成後請務必點選「儲存」按鈕驗證資料。

* 壹、計畫緣起：

請輸入計畫緣起

* 貳、劇本大綱、分場大綱：

請輸入劇本大綱、分場大綱或作品架構

*** 參、目標觀眾分析：**

請輸入目標觀眾分析，如為免票演出請填寫：無

*** 肆、演出日期、場次、地點、節目長度：**

請輸入演出日期、場次、地點、節目長度

*** 柒、演出團隊簡介：**

請簡短並條列式寫上演員人名，範例如下：演員：OOO、OOO、OOO..... * 完整經歷及照片請於檢附文件提供。

*** 捌、製作進度表：**

請輸入製作進度表

